

國立臺灣文學館推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4 日 105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通過

壹、依據

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以下簡稱 CEDAW）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

貳、目標

國立臺灣文學館（以下簡稱本館）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將性別觀點納入各項計畫及方案制訂、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特訂定本計畫，使各項業務能落實性別主流化理念，實現性別的實質平等。

參、實施對象

本館各組室（機構）及所有人員。

肆、具體推動措施

一、落實 CEDAW：

- （一）推動單位：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二）辦理單位：本館各組室（機構）。
- （三）辦理內容：
 1. 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研擬具體措施。
 2. 檢討本館行政措施，是否符合 CEDAW 條文及行政院相關一般性規定。
 3. 辦理 CEDAW 宣導，促進性別平等及永續發展。

二、性別平等機制：

- （一）推動單位：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二）辦理單位：本館行政室。
- （三）辦理內容：
 1. 本館依「國立臺灣文學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成立「國立臺灣文學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2. 原則上每年召開會議 1 次。會議內容包括辦理本館性別平等實施計畫成果報告及檢討等相關事宜。

三、性別意識培力：

- （一）推動單位：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二）辦理單位：本館人事機構。

(三) 辦理內容：

1. 定期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
2. 辦理內部性別平等宣導。

四、 性別統計與分析：

- (一) 推動單位：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二) 辦理單位：本館各組室（機構）。
- (三) 辦理內容：建置及充實本館業務性別統計，透過區分性別的統計資料，分析性別處境及現象，定期統計下列資料：
 1. 本館職員性別結構（含各官等人數統計）。
 2. 本館成立之委員會(小組)委員性別統計。
 3. 本館性別平等業務之預算編列數及執行數。
 4. 依本館業務經費所辦事項之統計數據。

五、 性別預算：

- (一) 推動單位：本館主計機構。
- (二) 辦理單位：本館各組室（機構）。
- (三) 辦理內容：預算編列時，優先考量對於不同性別者及弱勢群體之友善環境建置，評估檢視據以編列性別相關預算。

六、 設置本館官網「性別平等專區」：

- (一) 推動單位：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二) 辦理單位：本館行政室、兼辦資訊(官網後台建置)。
- (三) 辦理內容：於本館官網建置「性別平等專區」，登載本館性別平等相關資訊、性別平等相關網站連結等，以增進外界對本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之瞭解。

伍、經費來源

由本館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陸、本計畫於簽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